



香港童軍總會沙田北區

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– Shatin North District

由：區總監

致：各沙田北區旅團

STN/2013/15/D

知會：沙田北區各區務委員 / 幹部職員

2013 年 4 月 25 日

沙田北區十周年之

《愛扶苗》清遠連南扶苗交流團

本區將於 2013 年 7 月舉行十周年活動之《愛扶苗》清遠連南扶苗交流團。並獲得香港馬鞍山扶苗之友會協辦，茲將詳情臚列如下：

目的：與國內青少年作活動分享、生活交流、共同送暖服務，認識當地傳統文化。

日期：2013 年 7 月 13 至 16 日（星期六至二）

地點：廣東省清遠市

名額：40 人

支部：12 歲以上之各級童軍成員

活動：帶領富童軍運動色彩活動、與學生們共同作生活體驗、家庭探訪、兒童院探訪、參觀瑤族文化瑤寨及連州地下河等。

收費：每位 \$498 元正（支票抬頭：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沙田北區」，一人一票）

〔費用包括車資、住宿、膳食、活動支出、參觀收費及旅行保險等〕

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，寄回馬鞍山郵政局郵政信箱 165 號，信封面

註明：「清遠連南扶苗交流團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1. 已填妥之夾附報名表
2. 團費支票（每票一人）
3. 香港身份證、回鄉證或相關旅遊證件（相片頁）副本
4. 貼上 1 元 4 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

截止日期：2013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

簡介會日期：2013 年 6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

- 備註：
1. 參加者須持有有效之香港身份證、回鄉證 / 咭或相關旅遊證件 (有效期於出發日起計不少於六個月)
 2. 參加者必需出席簡介會，並出示有關之證件作核對
 3. 如申請人數過多，區會將會進行甄選，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通知，如未獲接納者，團費將予退回
 4. 參加者申請一經接納，名額不可轉讓他人，而繳付之團費亦不予退款
 5. 簡介會日期為 2013 年 6 月 1 日 (星期六) 晚上 8 時至 9 時 30 分在馬鞍山雅景臺會所綜藝室舉行
 6. 行程及活動內容將因應當地實際情況而略作修改
 7. 參加者須自行負責個人開支、行程以外活動之額外支出
 8. 參加者須自備一切個人用品

查詢：活動負責人副區總監 (行政) 麥偉光先生 (電話：9277 5689)



區總監 張俊平 謹啟
(麥偉光 代行)